

## 南京信息工程大学教务服务指南

1、问：我在哪里可以获取教务处的政策文件、通知公告、办事流程、办公地点和联系方式？

答：学生可登录教务处网站 <http://jwc.nuist.edu.cn/>，浏览查阅教务处发布的各类通知、政策文件、办事流程等信息，部分通知公告也可登录学分制教学管理系统或者学校信息公告查阅。



2、问：如何进行选修课预选？预选阶段可以跨专业选课吗？

答：每学期第 8-9 周左右发布选修课预选通知（必修课由教务处统一预置），学生应仔细阅读通知，在规定时间内登录学分制教学管理系统预选本年级专业下学期的选修课。

3、问：我预选课阶段没选课，还能再补选或者退课吗？

答：可以的。从寒假/暑假开始，持续至下学期开学后两周内，学生可登录学分制教学管理系统进行补选或者退选课程，并且还可以跨专业跨年级补选。

要特别注意，在完成补选或者退选课程操作后，务必在系统里查看下“我的选课情况”，确保选课成功。若遇特殊情况（如留级、复学、转专业等），学生无法在学分制系统操作成功，则可以第 1-2 周

工作日时间在行政楼教务处教务科咨询，逾期不予办理课程选课。

**4、问：如何报名课程重修？**

答：每学期第3周左右开展课程重修报名工作。学生须按时登录学分制教学管理系统报名重修，一般选择同一专业低年级的班级跟班重修。提交重修报名申请后，可登陆学分制教学管理系统查看“我的选课情况”和“我的上课课表”，查看报名课程、任课老师以及上课时间地点。若遇特殊情况，学生无法在学分制教学管理系统操作成功，则可以第3周工作日时间在行政楼教务处教务科咨询。

**5、问：我必修课及格了，但对成绩不满意，想刷分提高分数，怎么办？**

答：如果必修课程及格了，但想提高成绩和绩点，即“刷分”，在每学期第3周重修报名期间，登录学分制教学管理系统进行报名重修，并跟班学习和考试。

**6、问：重修报名有次数限制吗？如果重修刷分成绩比原来成绩低，成绩单会显示重修成绩吗？**

答：重修报名没有次数限制，在校学习期间根据自己情况和每学期开课情况进行报名。成绩单是以该门课程的最高成绩显示。

**7、问：重修课程如遇上课时间冲突如何处理？**

答：为了保证学习质量，不建议重修上课时间有冲突的课程。学生可选择上课时间不冲突的其他班级的相同课程，亦可选择其他学期再重修。如确实无法选择，学生必须在所在学院教学秘书那里办理少

听或者免听手续并获得批准。获准少听或免听的学生，必须按照要求完成任课老师布置的作业、练习、实验教学环节学习任务，参加平时、期中等阶段性考试。

**8、问：我该如何缴纳重修学费？**

答：为简化流程，减少环节，提升服务，报名结束后不再安排单独托收缴费，将重修课程学分纳入学生本学期修读学分总数，由财务处按规定在每年的暑假前统一结算学年学分学费。即学生重修报名成功后即可跟班上课。

**9、问：若重修课程与当学期正常修读课程考核时间上冲突，如何处理？**

答：重修课程不办理缓考，学生应先参加重修课程的考核，同时在考试前到所在学院教学秘书那里办理正常修读课程缓考手续。批准后，缓考随下一学期开学初的补考进行。

**10、问：我想申请转专业，具体有哪些要求？**

答：为充分体现“以学生为本”的教育教学理念，为学生提供更多自主选择机会和个性发展空间，根据《南京信息工程大学本科生转专业管理办法》，学生均有申请转专业机会，并按照相关条件和要求进行申请。学校一般在每年6月中下旬发布转专业通知，公布各学院接受条件、接收人数、考核细则、联系方式等，学生经过充分了解和考虑后于下学期开学初向所在学院提交转专业申请，参加接收学院考核。学校按照流程在第一周内完成名单公示，获批准的学生在第二周进入新学院新专业学习。

**11、问：我是转专业的学生，我原专业所学的课程学分是否承认？**

**转入专业没有修读的课程是否要补修？**

答：一般来说，学生在原专业已获得的学分全部认可。为了帮助同学清楚了解转入专业课程是否要补修，并做好学业安排，在转专业结束后要及时填写《转专业课程学分认定申请表》，并交由转入学院教学秘书组织认定和给予选课指导。如果需要补修必修课程，则在每学期的选课（或补/退选）期间登录学分制教学管理系统自行选课修读。详细情况可查阅学生手册上的《南京信息工程大学本科转专业学生课程学分认定实施细则》。

**12、问：转专业学生如何进行课程性质更改？**

答：学生在获准转专业后一周内，登录学校微门户，在网上办事大厅填写转专业课程性质更改申请即可，无需线下提交材料。

**13、问：在校本科学生成绩单或在读证明在哪办理？**

答：为方便学生因出国、找工作等需要出具成绩单和在读证明，学校分别在文德楼C区2楼大厅、雷丁学院中区大厅和基嘉楼一楼警务大厅自助服务区内（工作时间）设有自助打印机，学生可自行前往打印，且可根据需要选择中英文打印，无须再到教务科盖章。

另外，自助打印机还提供计算机等级考试、英语四六级考试成绩证明打印服务，如证书遗失可前往打印。

**14、问：我在哪里可查询到我的学分绩点和专业排名？**

答：学生可在文德楼C区2楼大厅、雷丁学院中区大厅和基嘉楼一楼警务大厅自助服务区内（工作时间）的成绩自助打印机上查询本

人必修课学分绩点，专业排名需要在所在学院教学秘书那里查询。

**15、问：自助打印机所打印的成绩单显示绩点是所有成绩的绩点还是必修课绩点？**

答：显示为必修课绩点。

**16、问：如何办理毕业证和学位证英文翻译件？**

答：请登录学校教务处网页，点击“下载专区”——“教务管理”——“本科生证书翻译件办理须知”，按照模板要求提供纸质纸质翻译件，在工作日期间携带本人证书原件，到教务科（行政楼 417）审核。

**17、问：毕业生如何办理本科出国成绩单？**

答：请登录学校教务处网页，点击“下载专区”——“教务管理”——“本科生出国成绩单办理须知”，下载出国成绩单样本，并自行翻译在校学习成绩表，用 A4 纸正反打印。办理人持档案馆出具的在校学习成绩表和自己翻译的英文成绩单到教务科(行政楼 417)进行审核。如成绩单需装入信封，需本人提供信封，当场审验封口后加盖公章。

**18、问：所修课程平均学分绩点（GPA）如何计算？**

答：平均学分绩点按下列公式计算：学期（或学年或四年）的平均学分绩点= $\Sigma$ （已修必修课程的学分×课程绩点）/ $\Sigma$  已修必修课程的学分。选修课学分绩点不纳入计算。

**19、问：我要申请休（复）学、保留（恢复）学籍、延长学习年限、退学试读、退学等，该如何办理？需要提交哪些材料？**

答：学生登录学校信息门户—网上办事大厅—教务处，按照要求填写申请，并上传本人、家长签字的个人书面申请（或医院病历）的扫描件，信息填写完整并材料齐全后点击提交，按照流程有关部门会逐一审批。学生本人也可登录系统查看流程进展情况，并务必在流程结束后自己登陆学分制管理系统进行选课、退课。

**20、问：我更改了姓名（身份证号或民族）等信息，该如何修改学籍信息？需要提交哪些材料？**

答：学生将身份证（正反面）、户口本单页扫描为分辨率 200\*200 以上的 jpg 格式文件，在学校网上办事大厅教务处相应办事事项中按照填写要求提交申请，经审核后即可。

**21、问：学校推荐免试研究生的条件是什么？**

答：学校每年 9 月份组织开展推荐免试研究生工作，公布各学院推免工作实施细则及推荐名额。一般来说，身心健康、品学兼优、学术研究兴趣浓厚且其他相关条件均符合的应届毕业生可提出申请，附上成绩单及相关证明材料。

推免流程是：（1）学生提交申请；（2）各学院开展资格审核、考核免试、推荐名单拟定等工作；（3）学校公示推荐名单；（4）9 月中下旬，获得推免资格的学生登录教育部推免服务系统（地址：<http://yz.chsi.com.cn/tm>）注册、报名和确认事项。

具体要求请关注学校信息公告发布的当年推荐免试攻读硕士研究生工作的通知。

**22、问：在校外参加并获得江苏省或者全国计算机等级考试的证**

书，在学位资格审核时是否认可？

答：根据学士学位授予条件规定，学生必须参加我校组织的江苏省和全国计算机相应级别的考试，并获得相应等级证书方可认可。外校的不予认可。

**23、问：获得学位是否必须通过二级 c 语言，其他的如二级 MSOFFICE、PYTHON 是否承认？**

答：学位只认级别，任何同级别的各种类都予以承认。

**24、问：我在毕业当年因计算机等级未达到学位授予条件未授予学位，如何申请补授学位？**

答：学生可返校报名参加江苏省或全国计算机等级考试，自毕业之日起一年内成绩达到学校学士学位授予条件规定要求，可申请授予学士学位，学位证书中日期按颁发日期填写。

申请流程是：符合学位授予条件的，学生分别于毕业当年 11 月及次年 5 月填写《南京信息工程大学学士学位授予申请表》，经学院学位评定分委员会审核通过拟授学位名单，教务处复审，校学位评定委员会审议后，颁发学士学位证书。

**25、问：结业学生如何申请换取毕业证书？**

答：结业学生在弹性学习年限的最长期限内可申请一次不及格课程的学习与考试，学习与考试要求参照《南京信息工程大学本科生课程重修管理办法》执行。

申请流程是：（1）学生本人于不及格课程开课学期初回学院填写《南京信息工程大学结业学生返校重修报名申请表》；（2）学院安排

重修后，到学校财务处缴纳重新学习费用，将缴费收据与本申请表一并交教务科（行政楼 415）审核；（3）将审核后的申请表交至任课教师，并跟班学习；（4）考试结束后学院审核毕业资格并出具审核意见；（5）教务处复核后统一换发毕业证书。

**26、问：我的毕业证、学位证书丢失了，如何补办？**

答：根据教育部规定，高等学校毕业生毕业证书、学位证书遗失不予补发，但可以办理毕业证明书、学位证明书，其效力与原证书等同。办理时提供以下材料：

（1）本人携带身份证复印件到教务科（新行政楼 417）办理。若本人有特殊原因不能到现场办理，请代办人携带本人身份证复印件、办理人的身份证复印件及委托书到现场办理。

（2）正身免冠两寸蓝底照片 2 张（照片电子版发至邮箱 jwk@nuist.edu.cn）。

（3）学校档案馆打印学籍卡一份。

**27、问：我学生证不慎丢失了，该如何补办？**

答：学生证丢失可以补办。学生登录学校信息门户—网上办事大厅—教务处—学生证补办申请，先仔细阅读补办须知，然后按照要求填写相关信息并提交即可，还可随时查看流程进展情况。

**28、问：请问教务处计算机基础实验教学中心机房的开放时间和地点。**

答：教务处计算机基础实验教学中心长望楼 208 机房，刷一卡通  
对外开放时间： 周一、周三、周五 18：00-22：00 周日 8：00-

22:00 遇考试、节假日等特殊情况下暂停开放，具体见 208 机房门口告示。请刷卡上机同学自觉遵守实验室老师的管理，上机和下机主动刷一卡通。爱护实验设备和一切公共财物，维护环境卫生，禁止占座，禁止随意插拔电脑插座，严禁将食物和饮料带入实验室，离开时带离自己的垃圾，保持教室整洁。上机期间不大声喧哗、不做违反法律法规的事情。离开时及时关闭电脑，保护个人实名制信息。

### 29、问：各等级考试的报名时间和报名方式？

答：报名时间大约在考试开始前 3 个月开始。具体如下：

考试类别	考试时间	报名时间	报名方式及网址
全国大学英语四、六级笔试和口语	5、6 月；11、12 月	2-3 月；9-10 月	网上核对确认信息并报名缴费 <a href="http://cet-bm.nec.edu.cn/">http://cet-bm.nec.edu.cn/</a>
全国计算机等级考试	3 月和 9 月	12-1 月；6-7 月	报名网站核对上传信息并缴费 <a href="http://ncre-bm.nec.edu.cn/">http://ncre-bm.nec.edu.cn/</a>
江苏省计算机等级考试	3 月和 10 月	11 月；5 月	学分制系统报名并一卡通扣费
英语专四、专八考试	4 月（专四）、3 月（专八）	11 月份	以班级为单位提交报名表格并财务大厅缴费
日语专四考试	6 月	4 月初	以班级为单位提交报名表格并财务大厅缴费
日语专八考试	12 月	10 月初	以班级为单位提交报名表格并财务大厅缴费